

岩教研综〔2025〕14号

关于举办龙岩市第四届小学科学“家居小实验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、市属小学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－2035年）》，落实教育部办公厅《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指南》（教监管厅(2025)1号）的通知精神，在“双减”中做好科学教育加法，全面提高学生科学素养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龙岩市第四届小学科学“家居小实验”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聚焦中国农业文明，探索家居科学创新

二、活动时间

5月9日前各县（市、区）完成评选推荐活动，6月初市级完成评选活动。

三、参加对象

全市小学生

四、活动要求

**（一）内容要求。**

1.作品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，往届作品不得参赛。

2.作品要体现中国农业文明科技，要符合小学生实际认知水平，能充分展示科学原理。

3.作品以视频形式提交，视频命名方式为“年级+实验名称”（不出现作者学校、姓名），格式为mp4格式，图像清晰稳定、声音清楚，作品时长5分钟以内，视频大小限800M内。视频片头放映时间不超过5秒，片头应显示实验名称，主要实验环节应有字幕提示。视频中不出现作者单位，学生不穿校服拍摄。

**（二）名额分配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各推荐10个作品，市属小学委托新罗区教师进修学校评选推荐7个作品参评。

**（三）推荐程序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属小学应开展选拔推荐活动，择优上送参加市级评选，未经选拔，不得上送参加市级评选。

**（四）奖项设置。**本次活动将组织专家进行评选，分别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其中一等奖比例为20%，二等奖比例为25%，三等奖比例为30%。获奖者和指导者颁发奖状，学生作品设两位指导者。第一指导者为科学教师，第二指导者为学生家长。

**（五）材料报送。**参赛作品由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于5月9日前，将作品上传至龙岩教育公共服平台--教师研训--评比活动(平台服务电话：0597-2883296)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比赛不收取报名费。

（二）主办方拥有参赛对象的形象使用权、参赛作品的适当修改权、网络转载权和优先出版权。

（三）龙岩市第四届小学科学“家居小实验”参赛报名表（见附件1）纸质稿、参赛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电子稿，统一于5月9日前上交，纸质材料寄：龙岩市教育局405办公室熊晓辉老师收，联系电话：18959091959，电子稿材料发送至邮箱：[63678371@QQ.com。](mailto:63678371@QQ.com。)

（四）指导者应全程监督指导，确保无安全事故发生。

附件：1.龙岩市第四届小学科学“家居小实验”参赛活动报名表

2.参赛汇总表

龙岩市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25年2月17日

附件1

龙岩市第四届小学科学“家居小实验”参赛活动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 |  | 姓名 |  | 年级 |  |
| 作品名称（注：与视频中的名称一致） |  | | | | |
| 实验材料 |  | | | | |
| 实验步骤 |  | | | | |
| 实验结果 |  | | | | |
| 科学原理 |  | | | | |
| 拓展内容 |  | | | | |
| 获奖等级 |  | | | | |
| 指导者  （注：家校各一人） | （学校）姓名 联系电话 | | | | |
| （家长）姓名 联系电话 | | | | |
| 教师进修学校推荐意见 | 教师进修学校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
附件2

**参赛汇总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作品名称 | 作者 | 学校 | 指导者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**……** |  |  |  |  |  |

龙岩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办公室 2025年2月17日印发